

大埔区议会
2018年第二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8年3月1日(星期四)
时间：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25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u>主席</u> 张学明议员, GBS,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副主席</u> 黄碧娇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区议员</u> 陈笑权议员,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郑俊平议员,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郑俊和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周炫玮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关永业议员	上午9时32分	会议完毕
刘勇威议员	上午9时32分	会议完毕
李国英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华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耀斌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上午11时56分
罗晓枫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谭荣勋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健民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万全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余智荣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秘书</u> 李裕修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吕少珠女士, JP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 / 民政事务总署
李佳盈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民政事务总署
李国忠先生	大埔区指挥官 / 香港警务处
任满河先生	大埔及北区福利专员 / 社会福利署
朱霞芬女士	沙田、大埔及北区规划专员 / 规划署
梁妙燕女士	大埔地政专员 / 地政总署
陈永耀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 / 大埔地政处 / 地政总署
钟永康先生	总工程师 / 北 3 / 土木工程拓展署
何福安先生	高级工程师 / 42(新界东) /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陈启霖先生	大埔、北区及沙田物业管理总经理 / 房屋署
赵谢淑燕女士	高级房屋事务经理(大埔、北区及沙田二) / 房屋署
冯惠筠女士	总运输主任(新界东) / 运输署
林崇洁女士	总学校发展主任(大埔) / 教育局
黎兆光先生	大埔区环境卫生总监 / 食物环境卫生署
谭鸿江先生	大埔区康乐事务经理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陈开明先生	高级联络主任(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黄汝恒女士	高级联络主任(2)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灏宜女士	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缺席者

区镇桦议员
陈灶良议员, MH
刘志成博士

宣布

主席 欢迎区议员及部门代表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警务处大埔区指挥官李国忠先生接替已调职的庄定贤先生出席今后的会议。
- (ii) 陈灶良议员及刘志成博士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他们已在会议前向秘书处递交缺席通知。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区议会只会同意议员因身体不适(包括因怀孕引起的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出席行政会议、分娩或待产而缺席区议会会议，因此，他们的缺席申请不获批准。

I. 水务署署长与大埔区议员会面

2. 主席 欢迎水务署署长黄仲良先生出席是次会议，亦同时欢迎陪同署长出席会议的新界东区总工程师陈国泰先生。

3. 黄署长 表示，他在是次会议会向区议员简介香港的供水情况及水务署在各方面的工作，包括开拓新水源、节约用水、水管漏损管理策略、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动计划及开发再生能源等，详情如下：

香港供水情况

- (i) 香港现时主要有 3 个水源，包括来自本地收集的雨水、从内地输入的东江水及作冲厕用途的海水。2017 年本港的总用水量约为 12 亿立方米，而食水用量约为 9 亿多立方米。
- (ii) 香港拥有约 300 平方公里的集水区及 17 个水塘，每年平均净集水量约为 3 亿立方米。但香港降雨量并不稳定，致使本地集水量变化极大，根据过去 30 年(即 1988 至 2017 年)的记录，香港每年从本港集水区所得的净集水量介乎 1 亿 300 万立方米与 3 亿 8 500 万立方米之间，为水务署在管理水资源的工作上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
- (iii) 由于本地集水量不足以应付本港的总用水需求，故水务署自 1965 年起由广东省输入东江水，以补充本地水资源的不足。东江沿线城市对东江水资源需求殷切，广东省当局每年需要预早制定各个城市的东江水分配量。而自 2006 年起香港与广东省所签订的东江水供水协议均以“统包总额”方式购买东江水。根据“统包总额”方式，香港实质上是购买一个“水权”，我们可根据实际本地的降雨量而决定所需输入的东江水量。“统包总额”方式能避免在本港雨量多时输入过多东江水造成浪费，亦令香港有足够东江水应付百年一遇的旱情，确保本港的供水稳定，有关安排多年来行之有效。
- (iv) 水务署自 1957 年起提供海水作冲厕用途，是世界上少有广泛使用海水冲厕的地区。使用海水冲厕能大量节省食水用量。在 2017 年，海水冲厕为我们节省了约 3 亿立方米的食水。
- (v) 本港人口持续增长，预计将会由 2016 年的 734 万人增加至 2040 年的 821 万人，加上经济增长，水务署估计香港的用水量将会上升至 2040 年的每年约 11 亿立方米。因此，水务署需推行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包括开拓新水源和节约用水)，确保能够应付本港未来的用水需求。

开拓新水源

- (vi) 为保障香港的供水稳定，水务署正开拓一些不受气候变化影响的新水源，包括淡化海水、再造水，以及中水重用及雨水回收，令本港

的水源在未来增加至 6 个。

- (vii) 淡化海水：水务署预计在本年为将军澳海水化淡厂兴建计划进行招标，并希望项目能在 2022 年投入服务，为本港提供淡化海水水源。
- (viii) 再造水：在技术可行及符合成本效益的情况下，署方会把经三级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排放水加工成为“再造水”，然后供应予一些现时以淡水冲厕的地区作冲厕用途。署方计划在 2022 年起分阶段向新界东北部地区(包括上水及粉岭)供应再造水作冲厕用途。
- (ix) 中水重用及雨水回收：从家居浴室、洗手盆及厨房等地方收集得来的水称为“中水”(不包括冲厕用水)。中水及回收的雨水在处理上相对污水较为简单，新政府工程项目会尽量使用中水重用及雨水回收作为灌溉及冲厕等非饮用用途。

节约用水

- (x) 水务署的节约用水策略包括“协同合作”、“软硬兼施”及“先自愿，后强制”。
- (xi) “协同合作”：水务署一直与环保团体、非政府组织、饮食业、酒店业以及学界等不同界别合作，携手推动节约用水。
- (xii) “软硬兼施”：水务署同时运用软件及硬件推广节约用水。在软件方面，署方推行各种教育及宣传计划，包括设立水资源教育中心和推出“惜水学堂”教育计划，以及为高用水量的饮食业和酒店业制订用水效益最佳实务指引等。当中“惜水学堂”在小学推展良好，现有约 250 间小学参与，计划在去年更推展至幼儿园。另外，水务署持续推动市民参与承诺节约用水的运动，以及在 2016 年举办一连 5 日的“节约用水周 2016”，同样深受市民欢迎。水务署的吉祥物“滴惜仔”亦不时在脸书向市民分享节约用水信息。在硬件方面，水务署向承诺节约用水和成功申请电子水费单的住户免费派发水龙头节流器，亦在去年 10 月邀请各区区议员协助鼓励居民参与上述运动和派发节流器。署方亦正为公共屋邨住户安装节流器。
- (xiii) “先自愿，后强制”：水务署自 2009 年推行自愿参与的“用水效益标签计划”，参与计划的用水装置及器具会贴上用水效益标签，向消费者说明其耗水量及用水效益，方便消费者作出选择。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署方分两个阶段推行强制“用水效益标签计划”。首阶段现已实施，新建楼宇内的用水装置必须符合规定的用水效益级别，例如沐浴花洒须达至二级用水效益级别。在下一阶段，水务署将会制订法例，规定在本港零售供应的指定用水装置必须贴上用水效益标签。

水管漏损管理策略

- (xiv) 水管爆裂和渗漏涉及不同因素，当中水管老化、供水水压、水管物料及因地底满布公用设施而令水管经常受到干扰都是本港水管爆裂和渗漏的主要原因。
- (xv) 水管老化：水管愈旧，爆裂和渗漏的机会愈高。水务署推展“更换及修复水管计划”后，本港水管的平均年龄已由2000年的25年，下降至2016年的18年。
- (xvi) 供水水压：香港地少山多，为了确保位于高处的处所水压充足，本港的供水水压需达到约60至80米，较其他地区(如欧洲及新加坡)的约40米为高。高水压会增加水管爆裂或渗漏的机会。
- (xvii) 水管物料：上世纪90年代以前，水管大多采用了以石棉及生铁等物料制成，这些物料老化后较为脆弱。因此，水务署自上世纪90年代开始改用以球墨铸铁、钢及聚乙烯等物料制成的水管，并在2000年起提高标准，要求在球墨铸铁及钢水管内部加入环氧树脂保护层，以加强其抗锈能力。
- (xviii) 地底满布公用设施：本港地底满布公用设施，有统计指平均每1公里道路约有50公里的公用设施。有关部门或公用事业机构需要不时掘开路面，进行公用设施敷设或维修工程，因而可能会干扰甚至破坏现有水管，增加水管爆裂和渗漏的机会。
- (xix) 水务署自2000年起展开“更换及复修水管计划”后，水管爆裂个案由2000年的每年约2500宗，大幅减少至2017年的每年少于100宗，而水管渗漏率亦由2000年超过25%，下降至现时约15%，整体计划成效理想。
- (xx) 本港约有8000公里的水管，而且大部分敷设于地下，难以得知它们的状况。因此，水务署推行“智管网”计划，把全港的供水管网分成约2000个监测区域，并在每个区域安装监测和感应设备，每15分钟收集一次水流量及水压等数据。水务署亦将以智能计算机系统分析各个监测区域的数据，按每个区域流失的食水多少排列处理优次。举例来说，如区域于深夜仍有偏高用水，表示区域的水管可能有渗漏问题。由于智能计算机系统分析每个监测区域24小时运作的的数据，所以能够监测各区域深夜的用水量，从而及早发现问题。
- (xxi) 通过“智管网”发现监测区域的问题后，水务署会进行探测水管渗漏，尽快进行维修，并在可能情况下降低水压，从而减少食水流失，并重置不符合维修成本效益的老化水管。
- (xxii) 水务署会为水管进行资产管理，包括持续评估水管的风险，根据不同风险程度采取跟进行动。重要水管，例如位处交通要道或为大量客户及重要设施供水的水管，水务署会采取主动措施密切监察并为水管进行所需改善工作防治渗漏或爆裂。此外，水务署亦会把经常

爆裂或渗漏的水管列为“爆喉热点”，分析有关水管重复爆裂的原因和进行改善措施。

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动计划

- (xxiii) 一直以来，水务署供应至用户接驳点的水质均合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饮用水水质准则》（“世卫准则”）。然而，2015 年发生食水含铅超标事件，是由于内部供水系统所引致。因此，署方推出“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动计划”，加强规管内部供水系统。计划分为 5 个部分，包括订立食水标准和推行水质监测优化计划、加强规管内部供水系统、推广“建筑物水安全计划”、加强宣传及公众教育，以及制定食水安全规管制度。
- (xxiv) 订立食水标准和推行水质监测优化计划：政府订立了香港食水标准，目前采用了世卫准则，但同时收集本地数据，以研究可否进一步优化香港食水标准。因此，署方推行水质监测优化计划，从用户食水龙头抽取水样本，测试可能在内部供水系统出现的 6 种金属，从而检讨食水标准，包括研究是否适宜为一些参数订立超越世卫准则的标准。在水质监测优化计划下，每年会随机抽取约 670 个处所收集水样本。收集水样本会采用 2 级取样规程，第一级为日间随机取样，即在日间正常工作时间内随机到选中处所收集 1 公升不经冲透的食水样本；第二级为 30 分钟静水样本。日间随机取样规程为国际常用的取样方法，但用户长时间没有使用水龙头或会令结果超标，因而未能反映住户真正吸收的金属量。因此，当第一级取样结果超标时，便会测试第二级的水样本以核实有关处所的水质。
- (xxv) 加强规管内部供水系统：为了加强规管内部供水系统，水务署会采取多项规管措施，当中包括自 2018 年 1 月起，规定新建楼宇必须为新喉管进行系统性冲洗，以及在冲洗后抽取静止 6 小时的水样本，以测试水质是否合格，确保内部供水系统已透彻冲洗，加强食水安全。
- (xxvi) 制订“建筑物水安全计划”：由于内部供水系统的运作会影响食水安全，因此“建筑物水安全计划”会评估和识别建筑物供水系统内容易令食水受污染的部分，以制订相应的控制措施。同时，为鼓励业主及物业管理公司参与“水安全计划”，水务署在 2017 年 11 月推出“大厦优质供水认可计划—食水(管理系统)”，向参与并推行计划的建筑物颁发证书。署方同时提供指引、模板及热线电话，协助业主及物业管理公司制订和推行“建筑物水安全计划”。
- (xxvii) 宣传及公众教育：向市民宣传良好的用水习惯，例如在早上先取水作非饮食用途，才取水作饮用或煮食用途；从冷水水龙头取水饮用或煮食；以及定期清洁水龙头的滤水网或节流器以除去积聚的杂质等。稍后，水务署会随水费单附上“用水小秘方”小册子，教育市

民如何安全应用食水。

- (xxviii) 食水安全规管制度：发展局将成立一个专责小组监察水务署在食水安全方面的表现，亦成立了一个由相关界别的学者及医学专家等组成的食水安全咨询委员会，向发展局提供有关食水安全的意见。
- (xxix) 水务署会一直加强有关食水安全的工作，但亦需要政府、发展商、业主及用户等各方面合作。

发展再生能源

- (xxx) 发展再生能源方面，水务署与香港理工大学共同研发了一个发电装置，能够安装在水管内利用水流发电，供电予“智管网”的监测及感应设备使用。另外，本港的水塘面积达 22 平方公里，极具发展太阳能发电的潜力。署方以石壁水塘及船湾淡水湖为试点，安装浮动太阳能发电系统。大榄涌水塘位处高地，水务署利用从大榄涌水塘的原水到达屯门滤水厂时的剩余水力发电为厂内设施提供电力。
- (xxxi) 区议员如对大埔区的供水服务有任何查询，可联络水务署新界东区的职员要求提供协助。

4. 黄碧娇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

- (i) 她赞赏义务参与水务署辖下水务咨询委员会的学者及工程师等专业人士。
- (ii) 现时可能需要花很长时间才可找出爆裂的水管由哪个水掣控制，过程繁复，而水掣亦可能距离爆裂喉管地点极远。长时间停水对居民影响极大，她希望署方能够优化“智管网”计划，在水管爆裂时能在短时间内找出相应的水掣。
- (iii) 水务署的重置水管计划在政府土地上的推行效果理想，但一些位于屋苑内的水管却未有更换，水管爆裂情况仍不时发生。

5. 任启邦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以“统包总额”方式购买东江水，需要为未有使用的水量付款，浪费公帑。此外，香港购买东江水的水价较内地其他地区贵 3 至 4 倍，希望水务署能为香港争取合理水价，善用公帑。
- (ii) 他希望署方讲解本港海水化淡的研究进展及将军澳海水化淡厂项目的进度。假如海水化淡的成本可以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便绝对值得投资，让香港可以更有效控制本地用水供应。
- (iii) 土地供应专责小组曾建议填平船湾淡水湖，用作兴建新市镇供 80

万至 90 万人居住。香港不少市民认为此建议荒谬，因为会减少香港的水资源。他询问水务署对此建议的立场及看法。

6. 刘勇威 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自 2000 年开始为期 15 年的全港水管更换及修复计划已大致完成，但大埔区内仍有一处水管的更换工程迟迟未能完工，他希望署方能够尽快完成工程。此外，他询问该计划未有更换和修复的水管的平均年龄。
- (ii) 根据发展局 2016 年的数据，有 15% 的食水因政府水管渗漏而流失，造成超过 5 亿元的损失。他建议进行第二次水管更换及修复计划，以持续改善和维持本港食水及咸水管处于优质水平，减少因渗漏造成的损失。
- (iii) 东江水每立方米的水价由 2016 年约 7.1 元，增加至 2017 年约 9.3 元，升幅较大。过分依赖东江水只会令价格无止境增长，对香港并非好事。2015 年，新加坡的海水化淡成本只是每立方米 6.9 元。他认为香港应该开拓新水源，例如海水化淡。本港曾在 2015 年估计，将军澳海水化淡厂的海水化淡成本为每立方米约 12 元，他询问现时的预计成本有否下降。另外，除将军澳海水化淡厂外，水务署会否考虑多建一座海水化淡厂，以增加本地供水量和减少本港对东江水的依赖。
- (iv) 近日有传媒报导，澳洲成功研发以大豆油生产石墨烯过滤网，据称可以过滤 99% 的水中污染物。他询问政府会否牵头研究这种新技术，进一步降低本港可用水的生产成本。另外，刚发表的财政预算案提出预留 500 亿元支持创科发展。他希望水务署与本港公司合作研发海水化淡技术，并培训本地人才。长远而言，如研发计划获得成功，除可供应食水予本地使用，亦可输出剩余的食水、专利技术或人才。
- (v) 现时大埔西面的咸水水闸位处大埔海滨公园附近，经处理后会经汀角路运送至大埔旧墟及太和一带，但汀角路近太平工业邨每年会因为种种原因而多次爆水管，令整个大埔西暂停咸水供应，影响人数以 10 万计。他希望署方加紧检视和更换汀角路近太平工业邨一段的水管，并考虑把水管网络连接至其他位置，令个别区域的水管爆裂事故不会导致整个区域停水。

7. 任万全 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他赞成和支持水务署推行的改善水质、重铺水管及海水化淡措施。
- (ii) 他认为将军澳海水化淡厂完成后只能提供占全港食水总供应量约 5% 的食水并不足够，希望水务署能够加强这方面的发展，例如在香

港西面兴建第二座海水化淡厂，减少购买外来食水。

- (iii) 他支持本港订立超越世卫水平的水质标准，希望本港将来的水质能够提升至可以直接饮用的水平。
- (iv) 建筑物的内部供水系统不合标准会影响水质，但一些私人屋苑的管理公司未必有足够知识解决相关问题。他举例指，有屋邨内的低层住户水压不足，管理公司检查水管后仍然无法解决问题，希望署方能加强教育及提供协助。
- (v) 他询问水务署对填平船湾淡水湖用作兴建房屋的建议的立场。
- (vi) 他询问不能以“按量收费”方式购买东江水的原因。

8. 胡健民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他认同水务署应该为香港提供最高规格且稳定的食水供应。
- (ii) 他询问署方如发现承办商因工程出错导致食水质量不达标及有何罚则。
- (iii) 他询问“大厦优质供水认可计划”的优化版本与旧有版本的分别。
- (iv) 本港的水管渗漏率由以往的约 20%下降至去年的约 15%，他询问此比率在国际或与香港相似地区中处于什么水平。
- (v) 他支持本港推行海水化淡，并询问通过海水化淡生产的每立方米食水的成本为多少。

9. 邓铭泰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地政处未有对 2006 年前兴建的屋宇的若干消防装置进行监管，他询问水务署会否联络消防处及地政处等有关部门跟进此事。
- (ii) 一些位处山坡的土葬区邻近民居，一旦发生火警将十分危险。他希望水务署能协助消防处在这些地方安装消防栓，保障居民安全。
- (iii) 不少居民向他投诉，指为新界小型屋宇(“丁屋”)安装新水表的申请时间较电表多 3 至 4 倍，他希望水务署关注以上问题，缩短居民的等候时间。
- (iv) 他赞赏水务署通过更换水管计划，更换位处政府土地的水管。但有居民向他反映，一些老旧的输水管途经私人土地的部分未有更换，令锈水仍然流入屋内。他建议水务署与私人土地的业权人协商，签订同意书，让水务署能够更换位处私人土地的水管。

10. 李耀斌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

- (i) 西贡北约乡事委员会属下 40 条乡村中，仍有约 10 条在集水区附近的乡村没有食水供应。其中东平洲距离最近的供水点(塔门)超过 10 公里。由于岛上居民用水量极少，令水长时间留在水管中，令水质容易受到影响，因此从塔门供水的方法并不可行。他询问水务署可否研究其他供水方式，例如由大鹏、大梅沙或小梅沙为东平洲供水，以改善当地居民的生活。在殖民地政府时期，政府高层官员曾要求水务署提交进度报告，阐述为乡村供水的进程，但多年来进展缓慢。他希望现时的政府不要单从经济效益看待事件，而应从民生角度为市民提供生活基本所需。

11. 余智荣议员提出以下意见及问题：

- (i) 在 2016/17 年度，大埔区的冲厕水曾经发出恶臭和出现异常颜色。他询问署方以往有否接获此类投诉，以及将如何处理和确保日后不再发生同类情况。
- (ii) 他询问可否让市民选择以再造水、中水或海水冲厕，因为有市民认为海水容易令喉管或相关机器受损。
- (iii) 他建议水务署协助屋邨定期测试水掣运作是否正常，并及早维修有问题的水掣，减少水管破裂造成的影响。

12. 谭荣勋议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每年他均会收到居民有关冲厕水发出异味的投诉，希望水务署能够协助处理。
- (ii) 他认同香港不应只依赖单一水源，因此支持水务署投资开拓新的水源，例如海水化淡。他希望署方提供海水化淡和东江水的成本数据以作比较。
- (iii) 一旦发生百年一遇的旱灾，本港的水资源能够应付什么程度的恶劣情况。
- (iv) 水管爆裂的情况虽然较 10 年前明显改善，但大埔区近期曾在半夜时份或在巴士总站范围发生水管爆裂事件，对居民影响极大。他希望水务署除了更换水管外，亦可主动预早检测水管状况，特别是一些水管经常受压的高危地点(例如经常有巴士经过的地点)，及早采取预防措施。

13. 郑俊平议员表示，市民申请兴建丁屋时，需要在安装水表后才获发“满意纸”。经常有乡村居民向他投诉，申请丁屋已需时 5 至 6 年，但申请水表往往亦要等候一年，他希望水务署能够加快处理丁屋申请水表事宜。

14. 黄署长 综合区议员的意见及提问回复如下：

- (i) 区议员上述提及的事务性事宜将交由总工程师陈国泰先生跟进，区议员可以向陈先生提供更详尽的资料。
- (ii) 水务署管有逾 20 万个水掣，要妥善管理每一个水掣并非易事。然而，署方一直研究如何利用最新科技把水掣管理智能化，以协助有关人员更快及更准确地找出相关水掣。
- (iii) 水务署的大前提是保障香港供水的可靠及稳定。香港如以按量收费形式购买东江水，由于没有水权合约，一旦发生旱灾，水源供应紧张，便未能保证获供应所需的东江水量。另外，若以本港的平均水量购买东江水，约会有一半时间不足以应付香港的供水需要。水务署已经与广东省政府成立工作小组，审视已沿用超过 10 年的“统包总额”的方式。
- (iv) 东江水的水价有调整机制，基本上按人民币与港元汇率的波幅及两地物价指数的平均变动调整。由于早前人民币币值下跌，因此现时最新签订的东江水供水协议的水价只是每年上调 0.3%。沿东江的城市对保护东江水付出了很多间接成本，例如为了保护东江水的水质，某些地方不可进行发展，故该些城市购买东江水的价格不应与香港所付的价格作直接比较。
- (v) 在将军澳兴建海水化淡厂项目将会招标，预计第一期工程完成后，化淡厂的淡水生产量约为全港食水用量的 5%。该项目亦已预留土地作扩展化淡厂，增加产量至全港食水用量的 10%。水务署会一直密切留意海水化淡的技术发展，并会检视整个供水布局，进行理性分析，研究出最佳的布局，包括开拓多元化的水资源。
- (vi) 海水化淡现时每立方米的成本约为 12 元，较东江水的约 9 元为高。现时海水化淡的用电量多，而运用天然水资源消耗的能源相对较少，因此从环保角度来看，海水化淡并非最理想的水资源。水务署会从各方面包括可靠度及环保等考虑本港的供水布局。
- (vii) 船湾淡水湖对香港的水资源及供水运作均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土地供应专责小组亦了解淡水湖的重要角色，因此相信专责小组会慎重考虑。
- (viii) 持牌水喉匠如有违规行为，特别是使用含铅物料进行水管工程，将受到严厉处分，包括吊销水喉匠的牌照。水务署会严肃跟进每个个案。
- (ix) 本港的水管渗漏率较一些城市(例如伦敦)低，但较新加坡及日本等地区为高，在国际属于中游水平。水务署的目标并非把水管渗漏率维持在 15%，并推行“智管网”，署方希望更有效减少水管渗漏，进一步降低本港的水管渗漏率。

- (x) 更换及复修水管计划虽然已经完成，但水务署会持续检视水管的风险，特别是一些重要的水管，并按需要进行重置高风险或重复出现爆漏的水管。
- (xi) 水务署一直持续检视未有食水供应的乡村的情况，最近开始为大埔区内的打铁坳村提供食水。然而，如这些乡村的用水量太少会导致食水在水管内长期停留不动而令水质变坏。
- (xii) 水务署正研究加快审批供水申请的程序，包括村屋的供水申请。由于村屋的供水系统相对简单及通常采用较典型的设计，水务署现正研究简化村屋供水申请的审批程序。署方会与业界就此作进一步研究。
- (xiii) 冲厕使用的海水由海中较浅层位置抽取，但天气变化或会把海中较低层的海水翻起，影响水质。水务署已成立专责小组处理海水水质问题。他请区议员如发现有冲厕水水质变差，可尽快通知本署组工程师。

15. 主席感谢黄署长出席是次会议。

II. 扩展光纤网络至偏远地区乡村资助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10/2018 号)

16. 主席欢迎下列人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 (i)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通讯及创意产业首席助理秘书长姜子尚先生；
- (ii) 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市场及竞争助理总监许静芝女士、市场及竞争科主管赖婉珊女士、市场及竞争高级规管事务经理卢子谦先生，以及市场及竞争规管事务经理黄永达先生。

17. 许静芝女士及赖婉珊女士介绍文件 10/2018 号。

18. 李耀斌议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虽然现时尚未知道资助计划的成效，但仍然欢迎当局实施计划。然而，文件的附件只列出西贡北约乡事委员会其下 40 条乡村中的 18 条，显示有很多乡村仍然未被包括在计划内。
- (ii) 郊野公园没有通讯网络覆盖，影响救援工作及行山人士的安全。他建议在郊野公园装设太阳能转播站，令行山人士及一些无人居住的乡村亦能接收讯号，较资助计划现时建议铺设光纤至无人居住的乡村更具效益。

19. 陈笑权 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

- (i) 由于成本高昂，至今电讯商仍然未有为部分户数较少的乡村提供网络服务。他认为资助计划可以满足这些乡村的需求。
- (ii) 他赞成李耀斌议员所提出在郊野公园装设太阳能转播站的建议。
- (iii) 早上经常有很多上班人士及学生在乡郊小巴士站候车，他希望亦能通过资助计划加强光纤网络服务，方便这些市民。
- (iv) 西贡北居民对信息科技需求殷切，需要使用速度较高的宽带服务，因此他支持实施资助计划。

20. 罗晓枫 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询问：

- (i) 他欢迎推行资助计划，因为可以照顾乡村居民使用互联网的需要。
- (ii) 根据媒体报导，现时有电讯商已在部分乡村提供光纤网络服务，但铺设的光纤却未有覆盖整条乡村，他询问这些乡村会否纳入资助计划内。
- (iii) 在资助计划下，电讯商将铺设光纤至村口。然而，如住户屋内的网络仍然以铜线铺设，即使推行资助计划亦未能显著提升网络速度。他希望有关方面可就此进行研究，以真正提升乡村网络服务的速度。

21. 邓铭泰 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询问：

- (i) 他认为推行资助计划是一个好开始。
- (ii) 部分现时没有光纤网络连接的乡村并不在资助计划拟包括的乡村之列。他询问局方现时拣选的乡村名单是何时拟定的。
- (iii) 有居民会在资助计划在 2021 年完成前，已向电讯商缴付费用更换光纤网络，把网络速度提升至每秒 1 000 兆比特。虽然费用不高，但他忧虑有村民会感到不公平，从而引起争议。他希望局方可以加强宣传资助计划。
- (iv) 部分电讯商在资助计划推出前，已在部分乡村内设有沙井，因此它们在资助计划下投标铺设光纤至乡村的费用将会较低，或会令其他电讯商难以竞争，造成垄断。
- (v) 在资助计划下，电讯商将铺设光纤至乡村村口，他询问届时将如何决定哪个位置为乡村村口，以及可否把铺设光纤到达村口的位置调整至较为接近民居的位置。

22. 主席 提出以下意见及询问：

- (i) 大埔区内约有 120 条偏远乡村，他询问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通讯办”）以甚么准则挑选出附件所列的 40 条乡村，以及计划是否分两期推行，第一期只包括附件内的 40 条乡村，而第二期则包括余下的乡村。
- (ii) 他指附件所列的乡村数据可能有误，例如大阳峯及大芒峯为同一条村，但在附件中却被列为两条村。
- (iii) 一些偏远乡村不一定有人居住，但在这些乡村加设网络服务可以为旅游或途经的人士带来方便。
- (iv) 部分电讯商在乡村进行的铺设光纤网络工程质素较差，他询问局方是否了解有关情况和有没有作出监管。
- (v) 林村谷大范围区域未能接收流动电话讯号的情况已持续 4 至 5 个月，至今尚未改善。他询问上述问题何时才可解决。

23. 许静芝女士 综合区议员的意见及提问回复如下：

- (i) 附件列出的 40 条乡村是根据《乡郊代表选举条例》内订明的乡村、地政总处公布的《在新界小型屋宇政策下之认可乡村名册》内的乡村，以及固网商向通讯办提供有关铺设网络的资料，初步整合所得用作咨询区议员。大埔区内约有 70 多条乡村已有光纤网络到达村口（宽带服务速度至少达每秒 25 兆比特），及有 15 条乡村现时并没有常住居民。由于这些乡村已有光纤网络到达村口或者没有常住居民，故不在初步建议资助计划涵盖的乡村之列。至于附件所列的乡村是现时尚未有光纤网络到达村口而宽带服务速度只有每秒 10 兆比特或以下的乡村。附件内的乡村名单只是初步草拟用作咨询区议员，并非最终落实名单。通讯办邀请区议员就计划拟涵盖的乡村名单提供意见及相关资料，以完善有关名单。
- (ii) 资助计划可以提升整体乡郊地区的光纤网络，并可以此作为电讯基础设施，支持其他不同类型电讯服务的发展，包括流动服务及 Wi-Fi 服务。流动网络营办商日后可透过这些光纤基础设施，改善整体乡郊的流动网络覆盖。
- (iii) 在小巴士站设置免费 Wi-Fi 服务等事宜为信息科技办公室的工作范畴，她乐意把区议员的意见转交有关部门考虑。
- (iv) 局方初步构思将计划涵盖的乡村分 6 个项目进行，透过招标邀请合资格固网商参与计划，每个项目会拣选一个固网商进行有关工作。局方现正考虑是否会为每个固网商可以中目标项目数量设定上限，让更多的固网商有机会参与计划。局方在评审标书时，除了考虑固

网商就个别项目所要求的资助金额外，亦会考虑网络的走线设计、会否承诺以较低的价格为村民提供较高速的宽带服务、完成项目所需的时间等。局方希望通过招标方式，为村民带来具质素、高速及价钱合理的服务。另外，局方亦会听取各方意见，把光纤网络连接至村口最适合的位置。

- (v) 政府的电讯政策鼓励竞争，因此局方会要求中目标固网商开放新建光纤网络至少一半的容量供其他固网商免费使用，以便引入竞争防止垄断。
- (vi) 局方知悉林村谷的情况和理解村民的不便，但政府并没有权力要求村民必须租出其私人地方予电讯商以设置流动服务基站。现时通讯办及电讯商正努力在林村谷一带寻找合适的政府建筑物设置流动服务基站。目前，电讯商亦已提交 9 个在该处的政府建筑物上设置基站的申请，其中 1 项申请已经与政府产业署签订合约，稍后会根据程序展开工程。至于其他的申请，通讯办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会尽量加快处理程序，令电讯商可以尽快在政府建筑物上设置流动服务基站，从而改善林村谷范围的网络质素。

24. 邓铭泰议员提出以下意见及询问：

- (i) 现时很多乡村的网络服务被单一电讯商垄断，他希望政府能够通过是项资助计划引入竞争，减少乡村网络服务供货商任意收取费用的情况。
- (ii) 坊间有很多有关发射站的辐射影响健康的传闻，就算发射站设置在政府建筑物上，仍会遭到附近村民的反对。他建议通讯办向村民宣传和讲解有关辐射对人体影响的知识，减少他们的忧虑。

25. 李耀斌议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据刚才局方解释，即使乡村没有人居住，在该处铺设光纤网络仍然对公众有益处。有见及此，他希望局方亦通过资助计划铺设光纤至无人居住的乡村。除了光纤网络外，他亦希望加设发射站，让公众人士能够接收网络。
- (ii) 现时 5 条位于东平洲的乡村只能接收国内的流动电话讯号。他询问可否利用太阳能发电的转播站，令东平洲可以接收本地的电话讯号，让村民可在有需要时致电警方求助。

26. 陈笑权议员认为文件的附件所列的乡村不太齐全及准确，例如未有包括山顶花园、沙埔仔及松仔园公园。他希望局方能在会议后联络乡郊区议员或乡事委员会，以完善计划覆盖的乡村名单。

27. 李华光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

- (i) 文件的附件列出的乡村并没有包括企岭下新围及榕树澳等乡村，他希望资助计划亦能包括这些乡村。
- (ii) 他认为计划要求提升宽带速度至最少每秒 25 兆比特的水平过低，因为每秒 25 兆比特的宽带速度仍然十分缓慢，未能满足居民的需求。

28. 罗晓枫议员 提出以下意见及询问：

- (i) 他促请局方检视文件附件所列的乡村名单是否正确，亦希望局方关注个别只是局部铺设光纤的乡村(例如锦山村及锦山台)未有被纳入资助计划的情况。
- (ii) 他询问如住户屋内的网络仍然使用铜线，通过资助计划铺设光纤至村口后能否大幅提升上网速度。他建议资助计划订立特定条款，要求电讯商同时完善村内现有的网络设施。

29. 许静芝女士 综合区议员的意见及提问回复如下：

- (i) 在政府建筑物上设置流动服务基站后，应该能够改善林村谷的流动电话接收状况。现时通讯办对流动服务基站所订的辐射水平，符合国际辐射安全标准及经咨询卫生署后所制定。在过去几年，通讯办曾多次按市民需要派员作实地测量，所有个案的辐射水平均没有超标。此外，她同意宣传及教育重要，让村民理解流动服务基站现时的辐射情况是处于安全水平。如有需要，通讯办乐意向村民解释。村民假如仍然有忧虑或需要，通讯办可以为他们量度辐射水平，以释疑虑。
- (ii) 现时并没有常住居民的乡村将不会纳入资助计划内。但计划推行后，乡郊的整体光纤网络会有所提升，流动网络营办商可在光纤途经的地方设置流动服务基站，以改善目前乡郊地区流动网络讯号接收较差的情况。
- (iii) 局方知悉东平洲的情况，但由于东平洲现时没有完善的电力供应，要纳入资助计划有一定困难。局方已向环境局反映有意将光纤网络拓展至东平洲，以及运作有关电讯设施需要岛上有完善的电力供应。局方会密切跟进东平洲电力供应的发展情况。
- (iv) 通讯办会继续与各区议员跟进此项资助计划，同时亦会联络乡事委员会，以完善文件附件所列的乡村名单。
- (v) 透过资助计划，政府会资助固网商铺设光纤连接线路到有关乡村的

村口附近，以连接至固网商的光纤骨干网，而这些工程一般会于未批租政府土地上进行。至于在村内铺设电讯网络，往往会涉及个别村民的私人土地及物业，固网商需要得到相关业权拥有人同意，方可提升村内的网络设施，令新铺设的高容量光纤连接线路能够充分发挥作用，让村民可以享用高速的宽带服务。

30. 主席表示，乡郊工程与乡事委员会关系密切，他建议通讯办为资助计划进行工程时，与乡事委员会紧密联系，以便乡事委员会提供协助，让工程能够顺利推展。

III. 通过大埔区议会 2018 年 1 月 4 日第一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11/2018 号)

31. 主席表示，秘书处收到上述会议记录的修订建议(见文件 11/2018 号)。上述会议记录按建议修订后获通过作实。

IV. 续议大埔区议会 2018 年 1 月 4 日第一次会议事项

一委任 2018 至 2019 年度替补增选委员

32. 主席表示，大埔区议会在本年 1 月 4 日的会议上备悉钟文辉先生辞任增选委员，并通过由提名人李国英议员提名另一名人士出任增选委员，任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李议员其后向大埔区议会秘书处提交表格，提名张国慧先生出任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的增选委员。

33. 区议会同意委任张国慧先生为 2018 至 2019 年度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的增选委员。

V. 通过《大埔区议会拨款守则》

(大埔区议会文件 12/2018 号)

34. 主席表示，渔农工商、旅游及文娱康体委员会已在 2018 年 1 月 12 日的会议上，通过接纳检讨《大埔区议会拨款守则》工作小组提出有关《大埔区议会拨款守则》(“《守则》”)的修订建议。

35. 秘书介绍文件 12/2018 号。

36. 区议会通过接纳文件 12/2018 号所载的修订建议，经修订的《守则》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VI. 呈交区议会审阅的地区管理委员会报告

(大埔区议会文件 13/2018 号)

37. 区议员备悉地区管理委员会报告的内容。

VII. 大埔区议会辖下委员会报告

(大埔区议会文件 14/2018 号)

渔农工商、旅游及文娱康体委员会

38. 渔农工商、旅游及文娱康体委员会在 2018 年 1 月 12 日举行本年第一次会议。区议员备悉报告的内容。

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39. 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在 2018 年 1 月 11 日举行本年第一次会议。区议员备悉报告的内容。

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

40. 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在 2018 年 1 月 10 日举行本年第一次会议。区议员备悉报告的内容。

社会服务委员会

41. 社会服务委员会在 2018 年 1 月 10 日举行本年第一次会议。区议员备悉报告的内容。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42.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在 2018 年 1 月 12 日举行本年第一次会议。区议员备悉报告的内容。

外访活动工作小组

43. 秘书 亦报告，秘书处现正为大埔区议会 2018 年 4 月的外访活动进行招标，并预计稍后发信邀请区议员及增选委员参加外访活动。由于是次外访活动由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中联办”）协助安排，故中联办届时亦会派员参与。

VIII. 处理发还区议会拨款的申请及过去两个月内获区议会辖下委员会通过的拨款申请

(大埔区议会文件 15/2018 号)

44. 秘书 介绍文件 15/2018 号。

45. 区议会议决授权秘书处是在是次会议后根据惯例处理在审议发还区议会的拨款申请时遇到的问题。秘书处处理的问题个案涉及的事宜，如可能导致区议会需要向有关团体收回部分或全部获发还的款项，将转交相关的委员会在 2018 年 5 月的会议上审议，以决定是否收回已发还的款项。如个案涉及区议会大会审批的申请，则交由渔农工商、旅游及文娱康体委员会跟进，以减省区议会大会用于审理问题个案的时间。

46. 区议员备悉是在是次会议举行前两个月内获区议会辖下委员会通过的 13 项区议会拨款申请。

IX. 其他事项

(一) 2020 年发行特别或纪念邮票

(大埔区议会文件 16/2018 号)

47. 主席 表示，香港邮政邀请大埔区议会就 2020 年特别或纪念邮票的主题提供意见，以供邮票设计咨询委员会考虑。区议员如有建议，请在 2018 年 6 月 14 日或之前以书面通知秘书处。

(二) 香港吸烟与健康委员会第九届“戒烟大赢家”无烟小区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17/2018 号)

48. 主席 表示，香港吸烟与健康委员会会在 2018 年推行第九届“戒烟大赢家”无烟小区计划，希望大埔区议会邀请区内团体合作，以比赛形式鼓励吸烟人士戒烟和宣扬无烟信息。该委员会亦希望大埔区议会授权在上述计划的宣传品上展示大埔区议会的徽号。

49. 区议会通过成为上述计划的伙伴机构，并授权该委员会在活动的宣传品上展示大埔区议会的徽号。

50. 主席建议沿用以往做法，交由社会服务委员会协助物色合适的地区团体与该委员会合办第九届“戒烟大赢家”无烟小区计划。

51. 区议员同意主席建议的处理方法。

(三) 邀请委派代表出任大埔及北区福利办事处辖下委员会委员

(大埔区议会文件 18/2018 号)

52. 主席表示，社会福利署早前来函，邀请大埔区议会提名代表出任该署大埔及北区福利办事处辖下 5 个委员会在 2018 至 2020 年度的委员，详情载述于文件 18/2018 号。主席建议沿用以往做法，授权社会服务委员会提名人选出任 5 个委员会的委员。

53. 区议员同意主席的建议。

(四)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览“绿化推广摊位”活动

(大埔区议会文件 19/2018 号及 20/2018 号)

54. 谭鸿江先生介绍文件 19/2018 号。

55. 区议员同意文件 19/2018 号所载的建议。

56. 主席表示，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邀请大埔区议会提名一名区议员担任“绿化推广摊位”三个奖项的评判，详情载述于文件 20/2018 号。

57. 区议员同意由黄碧娇议员代表大埔区议会担任上述三个奖项的评判。

(五) 区镇桦议员申请缺席区议会会议

58. 主席表示，秘书处刚收到区镇桦议员通知因身体不适而缺席是次区议会会议。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如他能提交医生证明书，其缺席申请将获批准。

(会后备注：区镇桦议员已在会议后提交医生证明书。)

X. 下次会议日期

59. 下次会议订在 2018 年 5 月 3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

60. 余无别事，会议在下午 12 时 25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4 月